大港街2023年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提高人员行政执法水平，增强行政执法能力，落实好《天津市行政执法监督规定》相关要求，我街对2023年度中涉及的行政执法工作情况进行了梳理，结合职责分工，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相关制度机制，现将一年来我街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行政执法主体情况。我街行政执法主体数量1个：大港街道办事处

2.行政执法人员情况。我街综合执法大队现有持证执法人员数量40人。

3.行政执法案件情况。我街加大街镇综合执法管理领域行政执法力度，2023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160次，行政处罚39起，处罚金额0.681万元。

4.我街按要求完成了上级部门及街道安排的执法任务。

二、主要工作措施及成效

1.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

按照上级统一要求，我街执法大队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对处罚数据进行公示，执法行为确保全过程记录，重大处罚事项经过集体讨论和法制审核，遵守上级相关规定，做好落实工作。

2.重点执法工作开展情况。

大港街行政执法工作在街工委、办事处的领导及各科室的支持与配合下，在城市管理工作上探索实践，破解难点、消除瓶颈，取得了明显成效在违建治理、市容整治、创文创卫等重点活动中加大执法力度，开展执法工作；对上级交办、督办案件反复研判，做到依法依规办案；对疑难复杂案件积极与职能部门沟通、协作，妥善处置。

3.执法方式创新情况。执法中重视方式方法，坚持张弛有度、宽严相济、情理法相统一，是用更柔性的姿态、更人性化的举措来执法；大港街综合执法大队设立社区中队，打通社区服务最后一公里。

4.执法队伍建设情况。我街积极协调做好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参加了行政执法实务培训、组织本单位人员参加了公共法律知识考试，本年度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2次，邀请司法局领导授课1次，举办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4期，组织新晋升处级干部、新入职人员、执法人员参加各类普法考试80余人次,全部参考人员均成绩合格。同时大队内部分批次组织执法人员深入学习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记录和执法条款适用，有效提高了执法人员履行“三项制度”能力。

5.执法监督情况。我街执法大队共有持证执法人员40人，执法事项305项，2023年共开展行政处罚39起，处罚金额0.681万元。

6．大港街执法监督平台完成情况。2023年第四季度在执法监督平台共完成简易程序案件14起，现对第四季度已作出处罚决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案卷及第三季度还未评查的案卷已全部完成评查。评查中发现问题主要为：违法事实证据材料提交不充分；执法人员信息填写不完善；相对人信息填写不完善。究其原因，主要为：个别执法队员在案卷的制作过程中有粗心情况；案卷审核人员没有严格按照标准复核。针对上述问题，大港街执法大队立即组织执法人员与案卷制作、审核人员进行学习、总结，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正，查漏补缺，确保在案卷的制作过程中认真、仔细，各类信息填写完善；违法事实证据材料提交齐全。同时，在案卷审核中，严格对照评查标准对案卷进行复核，提高案卷制作水平与案卷质量。大港街在下一步工作中，在保证案卷质量的同时也将认真履行各类法定职责，完成好各项执法任务。

三、存在问题

1.法律知识更新不及时。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市、区各级政策文件等深入系统学、联系实际学、延伸拓展学还不够到位，存在重工作，轻学习现象；

2.专业人员缺乏。是街镇综合执法队伍成立后，各职能部门的执法权限下放到了街镇，但是专业人员未到位，部分执法权限难以全部履职；

3．执法法规理解模糊。《街镇综合执法暂行办法》颁布至今已有9年多，仍是暂行办法，暂行时间有待落实。执法过程中执法力量不足、执法权责划分不明确等多种问题无法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按照我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的具体任务，以及我区司法局相关要求，结合我街实际执法工作，2024年大港街执法大队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加强法律法规培训。定期组织法律法规培训，使执法人员及时了解和掌握最新的法律法规，提高法律素养。

二是提高业务能力。通过参加专业培训、交流学习等方式，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

三是推进信息化建设。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用好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做好案卷评查及时发现问题，提高执法效率和质量。